



体系名称	资源采购与销售	编 码	RPSM-01-16-04	版本号	2025-1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然气客户准入管理细则					
批 准 人	资源采购与销售业务分管领导				
批准依据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控制度体系文件管理办法》（CG-02-03）				
发布范围	普发				
发布文号	海油气电企管〔2025〕60 号				
发布日期	2025 年 2 月 27 日				
生效日期	2025 年 2 月 27 日				
起草部门	资源与市场部				

1 目的

加强气电集团天然气客户管理水平，提升客户服务质量，规范客户准入流程，明确客户准入条件和要求，前置把控合同履约风险，有序开展销售业务。

2 适用范围

气电集团及所属单位。

3 主要应对的风险

- a) 客户准入缺少制度依据，准入流程不规范、不统一，导致存在合规风险；
- b) 客户准入管理职责界面不清晰、分工不明确，导致客户准入延误，影响客户合作体验；
- c) 客户准入审查内容不全面，不能有效识别高风险客户，影响后续业务稳定开展；
- d) 审查材料归档管理不到位，导致存在准入后客户历史材料丢失及信息泄露等风险。

4 职责分工

4.1 资源与市场部

- a) 负责制定、修订气电集团客户准入管理内控制度；
- b) 负责组织、指导所属单位建立本单位的客户准入管理内控制度；
- c) 指导所属单位及运管中心开展客户准入工作；
- d) 监督、检查所属单位及运管中心客户准入开展情况。

4.2 所属单位

- a) 负责制定、修订本单位客户准入管理内控制度；
- b) 负责客户准入审核工作，包括审查客户的资信状况及客户提供的其他材料信息；
- c) 负责对客户在资信审查过程中提供的材料信息进行存档管理；
- d) 负责对客户在准入后的资信状况进行动态管理。

4.3 信息技术中心

- a) 负责对运管中心在数字销售服务方面的工作进行监督与管理；
- b) 负责在电商平台的系统优化与升级方面提供技术指导与支持。

4.4 运管中心

- a) 负责向客户提供海油商城注册指导服务，包括企业基本信息填写规范及资质认证材料上传等；
- b) 负责向所属单位提供客户资质审核及店铺准入操作服务，及时反馈审核及操作结果；
- c) 负责收集、筛选所属单位电商平台业务优化需求，推动系统持续优化。

5 客户准入条件

对于有明确合作意向，且拟首次签订合同的客户，在实际开展提气前需完成客户准入。考虑客户在准入海油商城店铺后具备摘单提气资格，因此将准入店铺视为客户准入完成节点。根据履约方式，将客户区分为合约客户及现货客户。

5.1 合约客户

对于具有长期资源购销需求的合约客户，在签订合同前需要对其开展资信审查，在资信审查及线上资质审核通过后允许准入海油商城店铺。

5.2 现货客户

对于在海油商城仅达成现货订单且全额预付的现货客户，原则上无需对其开展资信审查，在线上资质审核通过后可直接准入海油商城店铺。

对于气电集团所属单位之间存在的用气需求，产生直接关联交易无需开展资信审查，参考现货客户准入海油商城店铺。

6 客户准入流程

6.1 账户注册

运管中心指导客户注册海油商城账号，在注册账号后客户提交企业资质、专业资质等材料。

6.2 资质审核

运管中心或所属单位对客户提交的资质材料进行审核，审核内容包括：

- a) 企业资质审核：运管中心对客户提交营业执照、法人证件、开票信息及附件等材料的完整性、有效性进行审核；
- b) 专业资质审核：所属单位自行或委托运管中心对客户提交的《危化品经营许可证》或《燃气经营许可证》的有效性进行审核，经营范围需包含天然气相关业务，按照 7.1.2 规定不涉及行政许可的终端客户须提交《用户承诺函》（附件 5）。

若所属单位委托运管中心对客户资质进行审核，对于客户提交《用户承诺函》及原证到期、新证未下发等需所属单位核查确认的特殊情况，经所属单位复核通过后准入海油商城店铺。

6.3 资信审查

对于合约客户，需由所属单位对其开展线下资信审查，若所属单位委托运管中心进行资质审核，对于需所属单位核查确认的材料和信息，在所属单位开展资信审查过程中一并复核。

6.4 准入店铺

所属单位自行或委托运管中心对资质审核通过的现货客户，及资质、资信审查通过的合约客户进行目标店铺准入，在委托运管中心操作的情况下，所属单位需告知运管中心与客户对接的销售雇员信息。

6.5 业务需求委托

所属单位通过填写信息技术中心工作需求委托单（附件 6）与运管中心确定委托的具体服务及时间期限，经相关负责人审批后生效，在服务期限结束后所属单位可视实际业务需要签订新委托单或中止委托。

7 资信审查管理要求

7.1 资信审查的内容

7.1.1 资信审查对象的主体资格。资信审查对象应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具备签订合同或业务合作的主体资格，审查材料具体包括：营业执照正副本、股东信息及基本信息等。

7.1.2 资信审查对象为签订和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相关证照和资质。资信审查对象经营范围能够充分满足合同项目的需要，涉及专营、许可的，须具备相应的许可证明文件，许可证明文件包括：

- a) 购买天然气或 LNG 用于经营城镇燃气业务（含经营加气站客户），须按照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燃气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燃气经营许可证；

- b) 购买天然气或 LNG 用于经营城镇燃气以外的 LNG 贸易业务等非燃料用途，须按照《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 c) 购买天然气或 LNG 用于终端车辆加注的，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则》《车用气瓶安全技术监察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车用气瓶使用登记证；
- d) 购买天然气或 LNG 用于船舶加注的，须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开展业务所必需的许可文件；
- e) 购买天然气或 LNG 作为燃料用于自身工业生产使用的，按照目前的法律法规，不涉及行政许可。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天然气或 LNG 购买、使用的行政许可规定有调整的，以调整后的最新规定为准。

7.1.3 资信审查对象的履约能力。资信审查对象应具备良好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金及付款能力，及与合同履行相关的技术和生产、供货状况等。

7.1.4 资信审查对象的履约信用

- a) 资信审查对象不存在欺诈行为，不存在严重违约事实，不涉及可能影响未来合同履行的重大经济纠纷或重大经济犯罪案件；
- b) 资信审查对象不存在司法机关、仲裁机构或行政机关作出的对履行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具体行政行为或其他法律程序，如行政处罚记录、重大税收违法记录等；
- c) 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7.2 资信审查范围

7.2.1 资信审查包括自行资信审查和第三方尽职调查。依据合同审批权限，对于所属单位合同审批权限内的，由所属单位自行对客户资信状况进行审查；超过所属单位合同审批权限的，需由所属单位外聘律师开展第三方尽职调查，由外聘律师出具尽职调查报告作为合同报审、签署的附件材料。

7.2.2 对于超过所属单位合同审批权限但属于如下情况的，由所属单位进行自行资信审查，无需开展第三方尽职调查：

- a) 中国海油全资子公司及参控股公司；

- b) 央企（以进行资信审查时国资委最新公布的中央企业目录为准）、大型国企及其全资子公司等实力雄厚、资信状况可靠的主体；
- c) 在提供了充分的履约保障和有说服力的资信状况资料前提下，经书面请示本单位负责人并获得同意；
- d) 由气电集团其他所属单位在两年内对审查对象已进行第三方尽职调查的；
- e) 经书面请示本单位负责人，确认无需进行第三方尽职调查的其他情况。

7.2.3 仅通过海油商城达成现货订单并全额预付的现货客户，原则上不进行资信审查，如签订线下合同或转为合约客户，需按照本细则管理要求开展资信审查。

7.3 资信审查类型

7.3.1 自行资信审查

- a) 所属单位联系客户提供资信状况承诺书（附件 7）及相关支持文件（包括营业执照复印件、许可证明文件复印件、财务报表等）；
- b) 所属单位根据业务需要组织内部相关部门参与资信审查会审会签，各相关部门根据自身业务分工对资料要进行严格核查，并签署自行资信审查会签单（附件 8）；
- c) 自行资信审查会签单报送本单位负责人审批，审批同意视为通过客户资信审查。

7.3.2 第三方尽职调查

- a) 所属单位根据本单位外聘律师相关规定开启第三方尽职调查；
- b) 所属单位内部组织相关部门参与尽职调查，外聘律师应与所属单位加强配合，就调查所获取的资料信息共享，在充分讨论后出具尽职调查报告终稿；
- c) 尽职调查报告作为所属单位报审、签署合同的附件履行合同审批程序。

对于拟与多家所属单位共同签署多主体合同的客户，如需聘请第三方尽职调查，由负责统筹管理该客户的所属单位开展，或经协商后指定其中一家开展，出具的尽职调查报告终稿由多家单位共享（牵头开展调查的单位将尽职调查报告终稿电子版邮件发送至各家单位），作为合同审批的参考附件。

8 资信动态管理

8.1 所属单位应密切关注客户准入后的资信动态，可通过第三方（如天眼查、启信宝等）企业信息查询服务开展客户资信状况动态管理工作，重点关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范围是否变动，相关许可证是否到期，是否发生重大诉讼、资产抵押、股权质押等情况。

8.2 所属单位利用海油商城系统功能提醒客户及时延续行政许可有效期限。对于客户相关行政许可已到期，且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延续申请，但行政主管部门逾期未做决定的，客户提供情况说明并附相关证明文件（如有）后，可以给予客户临时过渡期限。对于无特殊情况导致因证照过期而暂停合作的客户，视情况在客户评级中酌情扣分或中止合作。

8.3 运管中心应结合所属单位客户资信管理实际需求，利用信息化手段实现客户历史证照、《用户承诺函》线上保存、查询功能，配合所属单位做好客户资质材料管理工作。

8.4 对于资信状况发生明显变化的客户，所属单位应及时开展核实，并视情况组织内部相关业务部门共同研究，评估是否需要中止合同执行。

8.5 若客户存在严重违法违规、恶意违约、故意损害气电集团或所属单位名誉、直接或间接给气电集团造成经济损失的，所属单位应对该客户进行清退处理，在三年内禁止该客户及其关联公司进行客户准入。

9 附则

9.1 本细则由气电集团资源与市场部负责解释。

9.2 自发布之日起，所属单位遵照本细则执行客户准入管理，并视本单位实际需要制定、修订相关制度文件。

9.3 自发布之日起三个月内，所属单位须以工作委托需求单（附件6）重新明确委托运管中心业务事项及期限，如所属单位无委托业务，在双方确认后视实际需要按照相关要求对审批权限进行变更。

【正文结束】

附件 1：编制依据

附件 2：释义

附件 3：客户准入流程图

附件 4：客户准入工作内控活动列表

附件 5：用户承诺函

附件 6：信息技术中心工作需求委托单

附件 7：资信状况承诺书

附件 8：自行审查会签单

附件 1

编制依据

- 1.1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天然气客户管理办法》，RPSM-01-16，2023，气电集团。
- 1.2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同管理办法》，LM-01-05，2021，气电集团。
- 1.3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规审查管理办法》，LM-02-01，2022，气电集团。

附件 2

释义

2.1 气电集团

指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部，包括气电集团管理层和气电集团总部各部门。

2.2 所属单位

指气电集团的全资及控股（包括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子公司、分公司、项目办（组）、直属单位，不包括参股子公司。本办法中所属单位指经气电集团授权具备国内天然气资源销售权利的直管所属单位，其他非直管所属单位执行上级单位相关管理要求。

2.3 运管中心

指中国海油天然气销售运营管理中心，代表气电集团向销售单位提供天然气数字销售服务的唯一服务机构。

2.4 海油商城

指由集团公司组织建设，由气电集团开展线上天然气销售业务所使用的数字化平台。

2.5 客户

指自气电集团或所属单位在国内采购天然气资源的客户，本细则中区分为合约客户和现货客户，不含零售端车船加注、城燃居民用气等类型客户。

2.6 合约客户

指与气电集团或所属单位具备国内资源采购意向，拟签订长期资源购销合同的主体。

2.7 现货客户

指仅通过海油商城达成现货订单并全额预付的客户。

2.8 客户准入

指与客户建立资源购销关系之前，为确保客户符合我方要求、降低合作风险而采取的一系列审查和操作流程。

2.9 店铺准入

指客户在海油商城线上填报信息、上传材料并通过审核后，允许准入目标店铺进行摘单操作。

2.10 企业资质审核

指审核企业在天然气领域内从事经营活动所必备的条件和资格。

2.11 专业资质审核

指审核企业在天然气领域特定范围内从事资源购销活动所必备的法定资格。

2.12 资信审查

指所属单位对客户的资信状况进行调查、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签订、履行合同的资质和能力，包括自行资信审查及第三方尽职调查。

附件 3

资信审查流程图

流程编号：RPSM-01-16-04-C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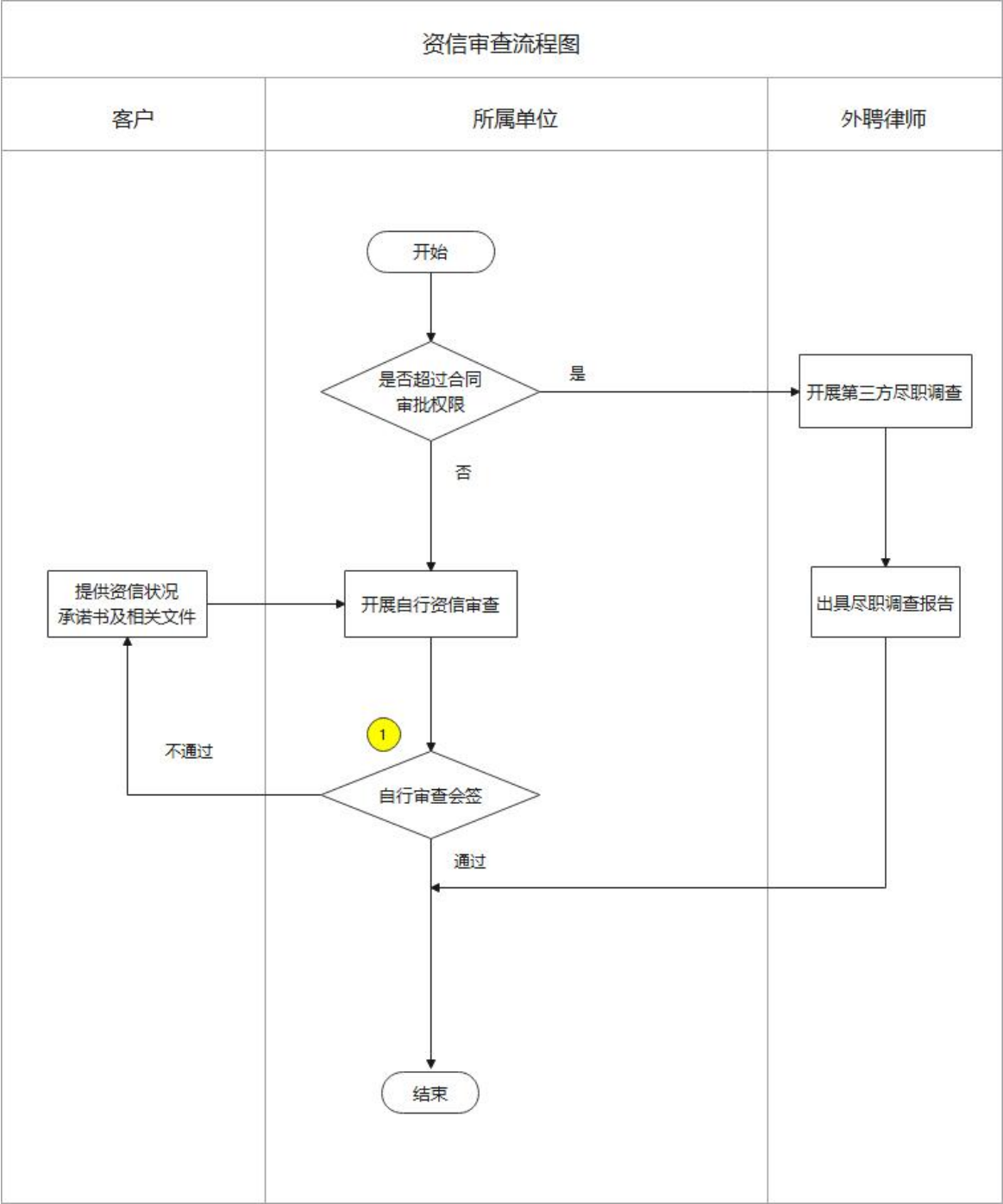
2024 年 12 月绘制

流程绘制人：刘同

图例：● 为一般控制点

流程审核人：吴立玮

流程确认人：武洪昆



现货客户准入流程图

流程编号：RPSM-01-16-04-C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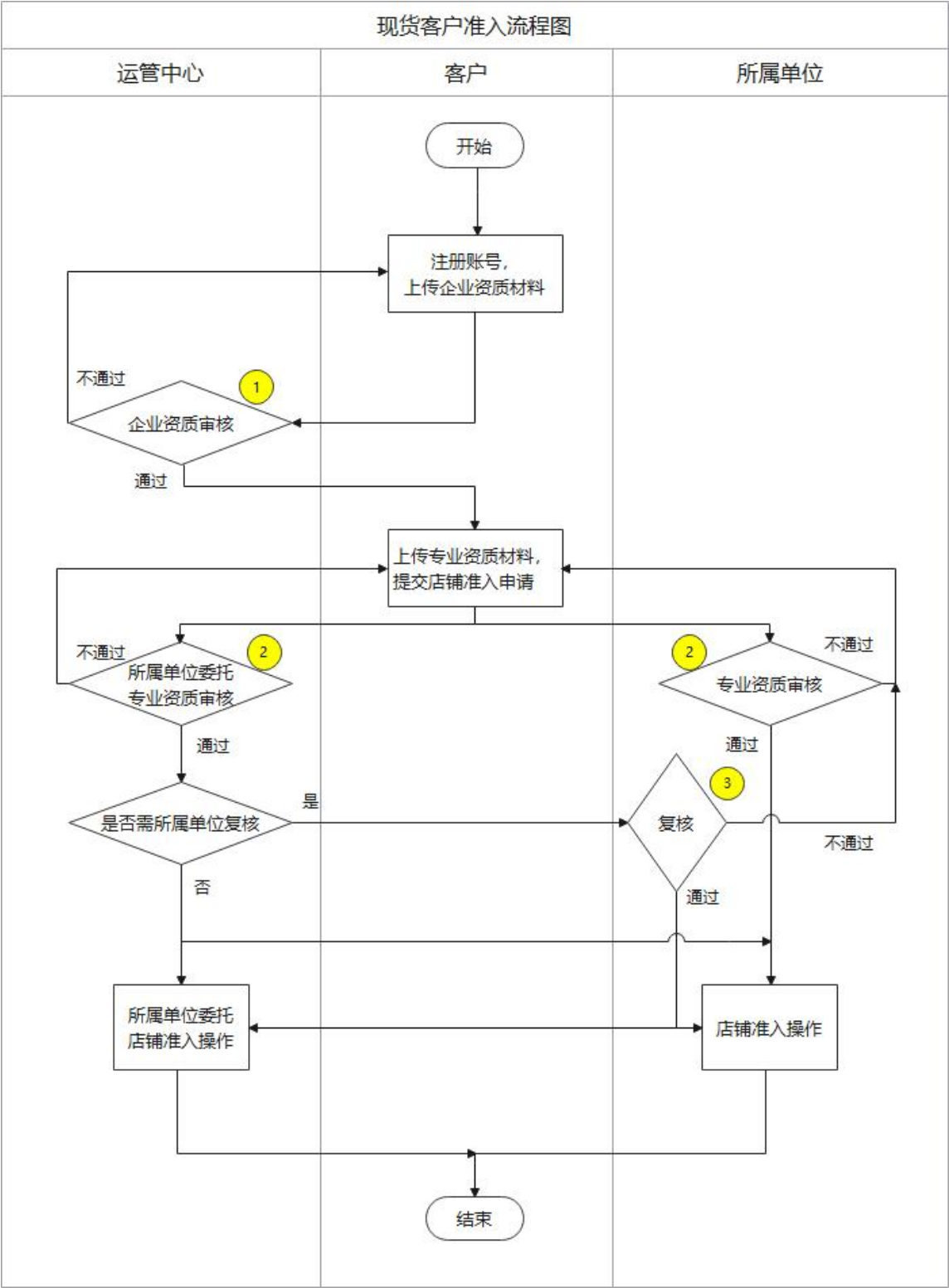
2024 年 12 月绘制

流程绘制人：刘同

图例：● 为一般控制点

流程审核人：吴立玮

流程确认人：武洪昆



合约客户准入流程图

流程编号：RPSM-01-16-04-C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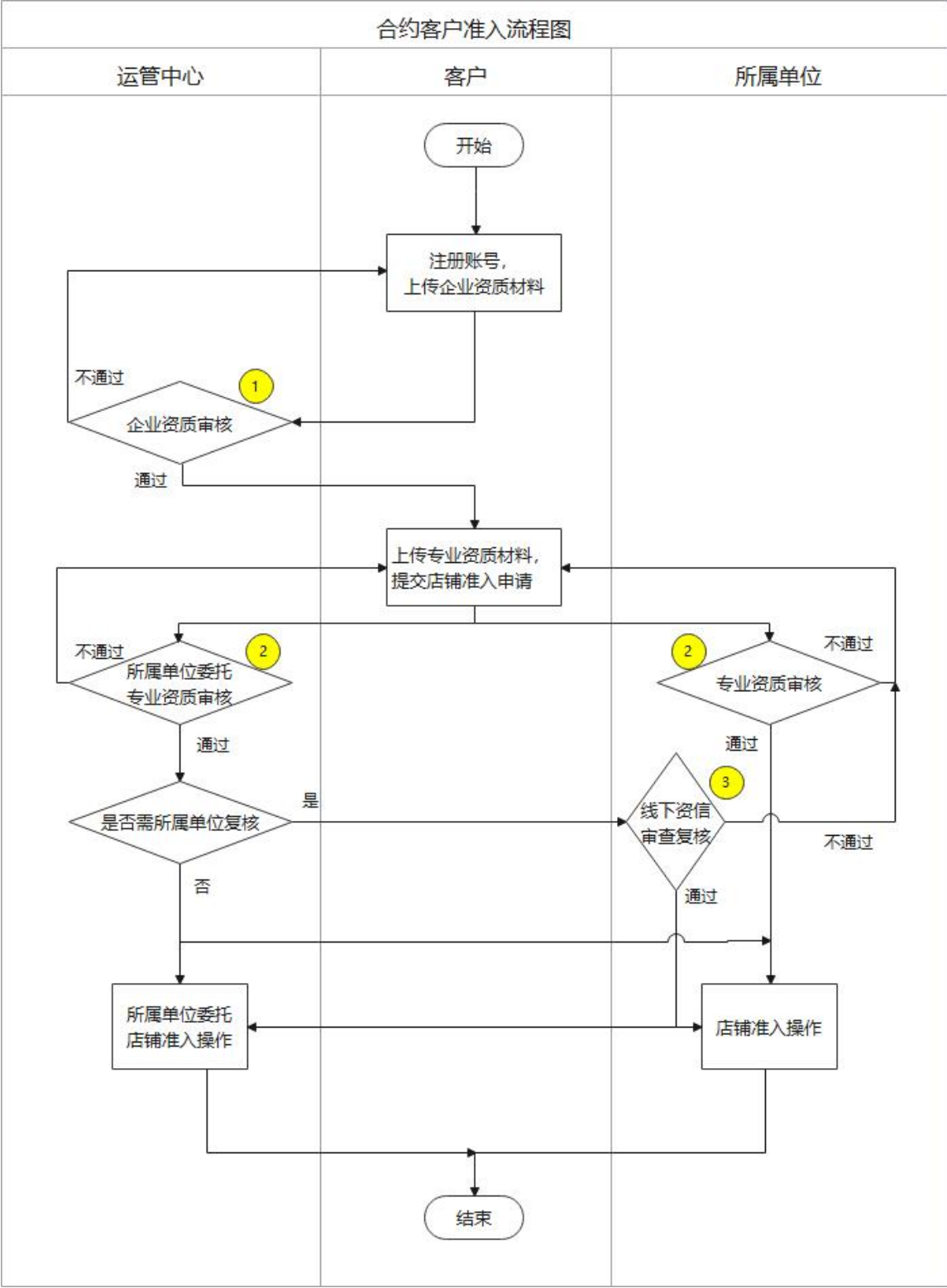
2024 年 12 月绘制

流程绘制人：刘同

图例：● 为一般控制点

流程审核人：吴立玮

流程确认人：武洪昆



附件 4

天然气客户准入管理工作内控活动列表

业务流程编号	业务流程名称	控制点编号	控制点描述	是否为 关键控制点	相关制度或程序	相关制度是否 覆盖该控制点	责任岗位
RPSM-01-16-04-C01	资信审查流程图	RPSM-01-16-04-C01-01	所属单位进行尽职调查报告审核	否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天然气客户准入管理细则》(RPSM-01-16-04)	是	所属单位
		RPSM-01-16-04-C01-02	所属单位进行审查会签	否		是	所属单位
RPSM-01-16-04-C02	现货客户准入流程图	RPSM-01-16-04-C02-01	运管中心进行企业资质审核	否		是	运管中心
		RPSM-01-16-04-C02-02	所属单位委托运管中心进行专业资质审核	否		是	运管中心
			所属单位进行专业资质审核				所属单位
		RPSM-01-16-04-C02-03	所属单位对运管中心审核结果进行复核	否		是	所属单位

RPSM-01-16-04-C03	合约客户准入流程图	RPSM-01-16-04-C03-01	运管中心进行企业资质审核	否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天然气客户准入管理细则》(RPSM-01-16-04)	是	运管中心
		RPSM-01-16-04-C03-02	所属单位委托运管中心进行专业资质审核	否		是	运管中心
			所属单位进行专业资质审核				所属单位
		RPSM-01-16-04-C03-03	所属单位在资信审查过程中对运管中心审核结果进行复核	否		是	所属单位

附件 5

《用户承诺函》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XXX 公司（“贵公司”）：

根据业务需要，【填入用户公司名称】（“我公司”）拟在海油商城（<https://www.cnoocmall.com/>）进行注册并购买天然气，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公司地址	
购买天然气的用途	

我公司就此确认并承诺：

1. 我公司购买天然气为自用，并非用于销售、交易等经营活动；
2. 我公司已根据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相关要求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并已对操作维护人员进行天然气安全知识和操作技能的培训；
3. 以上信息真实、完整、准确，我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相关要求安全使用贵公司天然气产品；
4. 在提用【使用】天然气过程中，若由于我公司将所购天然气用于经营活动或我公司承诺的以上信息不真实等原因给贵公司造成损失的，我公司将向贵公司赔偿相关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本承诺函完全属实，且系我公司真实合法的意思表示。

（本承诺函作为海油商城用户注册协议的附件，具有法律效力。）

此致！

【填入用户公司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以上模版仅供参考，各所属单位可按照实际业务需要进行优化。

气电集团 相关业务部门 意见	(委托事项涉及多个部门审批时，各部门均需给出审批意见。) 总经理签字：年 月 日
需求委托单位/部门 分管领导 意见	年 月 日
信息技术中心 意见	总经理签字：年 月 日
气电集团 信息化分管领导 意见	年 月 日

备注：1. 根据委托事项的性质、对业务的影响程度以及是否产生费用，委托单视情况需经过业务主管部门和委托双方分管领导签字批准；

2. 委托事项涉及多个部门审批时，各部门均需给出审批意见；

3. 需求委托单签署完成后交运营管理室备案。

附件 7

资信状况承诺书

致【】公司：

关于【】公司（下称“本公司”）之资信状况，现向贵公司做出以下陈述及承诺，本公司承诺下述所有信息及附件均真实无误，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情形。

一、主体资格

1.1 公司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 所	
登记机关	
设立日期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营业期限	
经营范围	
公司规模（员工数）	
对外投资/持股情况	
年报情况	
登记状态	
银行账户信息 （拟进行交易收支使用的 银行账号都需填写）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公司注册电话	

1.2 股权结构基本信息

股东 1	姓名/名称		持股比例 (%)	
	住址/住所		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认缴出资 (万元)		认缴期限	
	实缴出资 (万元)		实缴期限	
股东 2	姓名/名称		持股比例 (%)	
	住址/住所		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认缴出资 (万元)		认缴期限	
	实缴出资 (万元)		实缴期限	
.....				
出资合计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二、公司业务及资质

2.1 经营资质

1) 燃气经营许可证: ☐ 不涉及; ☐ 涉及, 具体信息如下

A. 证书编号:

B. 发证机关:

C.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D. 经营范围/经营类别:

E. 经营区域/供气区域:

2)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 不涉及; ☐ 涉及, 具体信息如下

A. 证书编号:

B. 发证机关:

C.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D. 许可范围:

E. 经营方式:

3) 其他相关资质证件: ☐ 不涉及; ☐ 涉及, 具体信息如下

A. 证件名称:

B. 证件编号:

C. 发证机关:

D.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E. 其他信息:

2.2 购气用途

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向贵公司购买的天然气及 LNG 将用于：

☐ 经营城镇燃气业务（含经营加气站用户）；

☐ 经营城镇燃气以外的 LNG 贸易业务或用作化工原料等非燃料用途；

☐ 作为燃料用于自身工业生产使用。

三、财务状况

3.1 财务状况

项目	截止 年 月
资产总计	
货币资金	
预付账款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存货	
负债合计	
短期借款	
预收账款	
应付账款	
其他应付款	
应交税费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未分配利润	
营业收入（本年累计）	
营业利润（本年累计）	
利润总额（本年累计）	
净利润（本年累计）	

3.2 资产抵押/质押状况

1) 本公司财产抵押、股权质押情况：

无 ☐

有 ☐，请分条列明抵押/质押的资产名称、金额、设立时间、抵押/质押期限、抵押/质押权人等相关情况：_____。

四、行政处罚及法律纠纷状况

4.1 行政处罚状况

- 1) 本公司有无欠缴税款行为，有无因为环保、税收、知识产权、产品责任、劳动关系等原因而存在行政处罚（须提供本承诺书当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上查询的结果证明）：

无 ☐

有 ☐，请分条列明何时因何事受到何机关何种处罚：_____。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 2) 本公司是否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须提供本承诺书当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上查询的结果证明）：

无 ☐

有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4.2 法律纠纷状况

- 1) 本公司是否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需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证明）：

无 ☐

有 ☐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截图

- 2) 本公司是否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交易的任何正在进行、将要进行或被任何第三方声称将要进行的诉讼、仲裁或任何其他法律或行政程序：

无 ☐

有 ☐，请分条列明【何时】与【何方】因【何事】产生【何种】纠纷，纠纷金额为【万元】（并提供相应的法院/仲裁委裁判文书、起诉文书、履行判决或裁决的证明）_____。

五、其他

1. 本公司承诺，若本公司前述资信信息发生变化，且该变化足以影响双方合同的签署和执行，本公司将在申请工商变更前或收到有关国家机关或其他相关机构文书之日起三个自然日内书面通知贵司；该等信息改变包括但不限于工商信息变更、法定代表人及实际控制人变更、股权处置、资质变更、财务状况下滑、法律纠纷、行政处罚、对外融资担保、企业破产重组等。
2. 本公司承诺，本公司拥有订立天然气和/或液化天然气相关购销合同并履行合同项下义务的必要能力、资质和授权；如在履行合同期间因本公司缺乏合同所需的必要批准、授权或许可，由此造成的损失及责任均由本公司承担。
3. 本公司承诺，向贵公司采购的天然气/液化天然气资源不销售至中国海油全资子

公司、控股/参股公司；向其他中国海油全资子公司、控股/参股公司采购的天然气/液化天然气资源不销售至贵公司，因本公司违反前述承诺造成的损失及责任均由本公司承担。

附件（均需加盖公章、必要时提供原件备查）：

1. 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危化品/燃气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如涉及）；
4. 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如有）；
5. 开票资料。

【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以上模版仅供参考，各所属单位可按照实际业务需要进行优化。

附件 8

自行资信审查会签单

审查对象	【 】公司
会签结论	
需求部门	审核事项： 审查对象的主体资格、行为能力、履约信用。 审核结论： 1.☒是/☐否：具备签署合同和业务合作的民事主体资格，取得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且经营范围满足合同项目的需要； 2.☒是/☐否：具备履行合同及业务合作所必需的资质、行政许可（如燃气经营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相关权属证书； 3.☒是/☐否：不存在影响合同签署履行的任何司法机关、仲裁机构或行政机关作出的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或其他法律程序；不存在可能影响合同履行的重大经济纠纷或重大经济犯罪案件，不存在欺诈行为及严重违约事实；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审核意见： ☒同意 ☐不同意 签字：_____日期：____年 月 日
协办部门	审核事项： 审查对象的履约能力。 审核情况： 1.☒是/☐否：提供财务情况、财产抵押情况、股权质押情况； 2.☒是/☐否：提供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经审计的审计报告（如有），（注册成立未满三年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相关报表报告）。 审核意见： ☒同意 ☐不同意 审核结论： 签字：_____日期：____年 月 日

